



# 中華民國 114 年十月慶典報名表

## (美加旅遊專用)

標有「※」欄位務請填寫

※僑胞身分 (請擇一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持有我國護照及僑居國護照或綠卡(居留證明文件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持有僑居國護照，並未持有我國護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僑眷(僑胞隨行之配偶或子女)				
※中文姓名		※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※僑居國	
※英文姓名	(FIRST NAME, LAST NAME)	※出生日期	西元	年	月 日
※僑居國 護照號碼		※中華民國 護照號碼	(如果擁有)		
※僑居國電話		※在臺聯絡電話 (Option)			
※電子郵件					
僑社社團職稱 (Option)					
同行眷屬	(1.請註明姓名及親屬關係；2.每一參加人員均需填寫「個別僑胞登記表」)				
※國慶晚會 (以政府安排為準) 如行程允許，無特殊原因、必須參加。	■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※參加國慶大會 (10月10日上午9時至12時) 無特殊原因、必須參加。		■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飲食(請勾選)	無特殊要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請安排素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注意事項	1.香港澳門地區居民須採組團方式向大陸委員會報名，不受理個別報名。 2.本表請以正楷詳填，標有「※」欄位務請填寫，無中文姓名者請以原姓名音譯填寫；同時持有中華民國及僑居國護照者，護照號碼均需填寫。 3.本公司代辦僑胞證(須繳交入國護照及僑居國居留證明等文件正本，美加旅遊代辦報到手續)，須經過僑務委員會審核，符合參加資格，發給僑胞證及活動資料。 4.僑胞個人資料僅供僑務委員會內部使用，該會將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定妥善保護。				